

义乌市人民政府文件

义政发〔2022〕38号

义乌市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稠江街道设立和调整社区 居民委员会的批复

稠江街道办事处：

你街道《关于要求成立西江社区、楼下社区及调整昌德社区、永祥社区四至范围的请示》（义稠江街办〔2022〕3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设立西江社区居民委员会。社区所辖范围：五洲大道—新屋村一区西侧区间道路—新屋村一区南侧区间道路—环城南路—义乌江—富港大道闭合区域。办公地址：西江路778号。

二、同意设立楼下社区居民委员会。社区所辖范围：国贸大道—六瑞堂路—贝村路—童店路—义乌江—经发大道闭合区域。办公地址：童店路50号。

三、同意调整昌德社区居民委员会所辖范围。调整后社区所辖范围：六瑞堂路—贝村路—环城南路—国贸大道闭合区域。

四、同意调整永祥社区居民委员会所辖范围。调整后社区所辖范围：童店路—义乌江—环城南路—贝村路闭合区域。

五、你街道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强化人员配备，指导社区及时完善组织管理体系和各项规章制度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

义乌市人民政府

2022年6月1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